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ION VALUES HOLDINGS LIMITED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2)

委任非執行董事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魯士奇先生（「魯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魯先生的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魯先生，35歲，於物業業務及一般管理擁有逾七年經驗。彼持有電子商貿及互聯網工程理學碩士及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魯連城先生之兒子。彼於二零一四年加入本集團，為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負責管理該附屬公司之業務。魯先生亦為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6）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

魯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並須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魯先生應收取的董事袍金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下釐定。除上文所述者外，魯先生並無收取其他酬金（例如花紅及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魯先生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本公司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的6,000,000購股權；(ii)魯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iii)魯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v)魯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亦未曾擔任過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務。

就董事會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與魯先生有關並需要股東知悉的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魯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魯連城先生和何厚鏘先生，非執行董事魯士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劉偉彪先生及李企偉先生。